

「桃園市龍潭區龍潭觀光大池水域水質改善案」跨局處會議

會議紀錄

- 一、開會時間：106年6月8日(星期四)下午4時
- 二、開會地點：桃園市政府1101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)
- 三、會議主席：王副市長明德 記錄：沈彥勳
- 四、出席人員：略(如會議簽到單)
- 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- 六、討論案由及結論：

(一) 案由一：環保局—龍潭大池改善短中長期規劃

1. 列管事項：

(1) 整治目標及措施執行經費、期程

回覆說明：

已規劃如會議資料及簡報第6頁。其中長程目標，普養達成率由「>30%」修改為「>50%」。

(2) 水井抽水及大池出水管配置工程

回覆說明：

針對老人會館旁水井出水管已進行設計；另上游排水旁水井之抽水馬達，據了解目前損壞無法使用。

(3) 大池周邊違建廢水排放位置

回覆說明：

初步調查違建區廢水已拉管排放至鄰近側溝，並未排入大池；現勘得知每戶違建有管線轉向龍元路，應已連接至專管排放，但部分管現有漏水情形，可能對大池造成些許污染。

(4) 上游點源污染排放現況

回覆說明：

初步調查上游包括兩家事業及三家畜牧業。事業屬水污法列管，分別為晶圓半導體及化工業，已完成放流水採樣，將俟水樣分析數據完成後評估污染貢獻比例；畜牧業飼養規模小、且無直接排

放情形，僅需注意雨天逕流廢水問題。

2. 各單位主要意見：

(1) 環保局：

- a. 規劃入池水量：入池溪流約 1,000 CMD，兩口水井共計約 500 CMD，四方林礮間工程迴流約 2,500 CMD，龍元排水約 3,000 CMD；上游設置現地工法處理水量約 10,000 CMD。
- b. 四方林礮間規劃設置地點為龍潭運動公園槌球場下方，現正與地方民眾持續溝通。
- c. 有關大池環境營造，建議納入前瞻計畫一併提報。

(2) 水務局：

- a. 老人會館旁水井之抽水量係依據水源核發資料。
- b. 上游排水旁水井沒有水權，抽水量係由詢問得知；水權可補申請，惟該井有農民灌溉需求，若抽水使用則將與農民搶水。
- c. 有關浮渣泵之發包施工，建議改由區公所負責。

(3) 龍潭區公所：

有關周邊違章建築，後續會一併辦理拆除，現正持續協調中。

3. 決議：

- (1) 請環保局針對龍潭大池水質整治目標再確認核算，並綜整繪圖呈現各項規劃補助水源水量。
- (2) 有關上游排水旁水井，請水務局確認使用權及農民用需現況。
- (3) 請環保局評估現地處理工程處理水量提高至 20,000 CMD 之可行性，以滿足水質整治目標為原則。
- (4) 有關大池周邊違章建築拆除事宜，另案召開協調會議。
- (5) 請觀旅局提供龍潭大池景觀規劃相關資料給環保局。
- (6) 另案召集龍潭區區長與水務局局長協調浮渣泵發包施工之分工。

(二) 案由二：水務局－龍元排水引流補助評估。

1. 列管事項：龍元排水引流補助評估

回覆說明：

已於 6 月 7 日辦理會勘，龍元排水水源主要來自表面逕流匯集，水

量較不充足、不穩定；鄰接大池轉彎處，水位低於大池水位，須採動力抽水且需搭配設置抽水井；部分溝渠為土溝、豪雨時可能造成沖刷及淤積；周邊農業區為原高、低揚支渠灌區，如引水取用恐怕不足以供給農民用水。

2. 決議：經水務局表示因水量不穩定及恐怕引響農民用水等因素，龍元排水不納入引流補助評估。

(三) 案由三：農業局一現地處理用地租約評估。

1. 列管事項：現地處理用地租約評估

回覆說明：

- (1) 金龍段 1160 號為國有地，面積約 1.5 公頃，經管單位為國庫署、非農業局。
 - (2) 國庫署北區分署表示可能有兩種狀況，其一為三七五耕地租約，其二為被占用、而占用人現提出申請租用。
 - (3) 國有地因公務之需申請撥用，需提興辦事業計畫送國庫署審查，審查後提報行政院核准，才可終止租約，但若為三七五耕地租約，與上述流程法規是否有競合之處，需洽詢地政局。
 - (4) 有關土地撥用規定與流程，則建議詢問財政局，另如涉及賠償費用，則須由市府支付。
2. 決議：針對土地權屬與取得規定，另案召開協調會議（環保局、地政局、農業局、財政局、水務局），釐清相關法規與分工。

(四) 案由四：觀光旅遊局一龍潭大池觀光大橋改建案說明。

1. 辦理情形說明：

105 年度已編列西岸景觀及吊橋拆除預算，106 年度已編列東岸景觀及吊橋改建預算，預計明年底全數完成；現依濕地法於內政部營建署審查中，故尚未動工。

2. 決議：本案洽悉，後續工作如涉及龍潭大池改善案且有協調之必要者，可提出於本會議進行協調。

七、 主席結論：

請各單位依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5時10分

桃園市政府

- 一、會議名稱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觀光大池水域水質改善案跨局處會議
- 二、會議時間：106年6月8日星期四下午4時
- 三、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1101會議室
- 四、主持人：王副市長明德
- 五、出席單位、人員：

記錄：

編號	出(列)席單位、人員	職稱	簽名
1	桃園市政府副市長室		王明德
2	桃園市政府水務局	簡化 技正	許少華
		技士	黃彥融
3	桃園市政府農業局	技正	陳仁信
		股長 技正	蘇惠玲
4	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	技正	張北斌
		技士	原銘哲
5	桃園市龍潭區公所	課員	賴佩玲

